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

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平常會議

議程前發言

胡杏珊

2021 年 12 月 1 日

倡加強普法宣傳《消保法》

《消費者權益保護法》法案將於明年 1 月 1 日起生效。

本人認為新興的消費模式設七日冷靜期，既能保護消費者，同時也可保障業界權益，但要避免消費者濫用投訴而對經營者不公，同時亦會增加行政成本。考慮到現時消委會將由一個公共諮詢組織取代，消委會的組織法規亦會重新進行調整，對於未來行使《消保法》權力是否有足夠的人手，希望相關部門需作詳盡的安排。

本人建議在《消保法》生效前，消委會應加強普法宣傳，讓業界和消費者瞭解合同關係、消費提示指引等概念，或訂定一段適應期，先試行並清晰相關條文，以免雙方引起誤會及爭議。未來的社會千變萬化，對於新興的消費模式，希望政府能夠作多方面研究，繼續關注物價變化，加強監管不當競爭行為，聆聽社會意見，努力凝聚社會共識和主流，逐步完善消費者權益。